

关于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

**关于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1)第0992号
(第一页, 共二页)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啤酒”)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并于2021年3月26日出具了报告号为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1)第10023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列报是青岛啤酒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

在对上述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我们对后附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青岛啤酒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情况表”)执行了有限保证的鉴证业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会公告[2017]16号)的要求及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业务指南》规定的资金占用情况汇总格式,青岛啤酒编制了上述情况表。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情况表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青岛啤酒管理层的责任。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1)第0992号
(第二页, 共二页)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情况表发表结论。我们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 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 以对我们是否发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情况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获取保证。在对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 我们对情况表实施了包括核对、询问、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工作程序。

根据我们的工作程序, 我们没有发现后附由青岛啤酒编制的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本报告仅作为青岛啤酒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之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宋爽

中国·上海市
2021 年 3 月 26 日

注册会计师

张栋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件

单位：万元

其它关联 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 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20 年期初 往来资金余额	2020 年度 往来累计 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0 年度 往来资金的 利息	2020 年度 偿还累计 发生金额	2020 年期末 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上市公司的子 公司及其附属 企业	若干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债权投资	25,433	18,596	440	(38,619)	5,850	向子公司提供资 金(说明 1)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青岛啤酒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56	13	-	(237)	32	资产转移款	非经营性往来
	青岛啤酒(哈尔滨)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6	-	-	(46)	-		非经营性往来
	青岛啤酒(德州)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248	-	(174)	74		非经营性往来
	青岛翔宏商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144	438	-	(222)	2,360	代付款项	非经营性往来
	青岛啤酒(随州)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322	149	-	(350)	1,121		非经营性往来
	青岛啤酒(应城)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80	-	-	(80)	1,000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青岛啤酒华东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89	-	-	-	289		非经营性往来
	青岛啤酒(马鞍山)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5	1,356	-	(1,380)	21		非经营性往来
	青岛啤酒(黄石)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9	179	-	(93)	105		非经营性往来
	青岛啤酒(徐州)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	-	-	(2)	-		非经营性往来
	青岛啤酒(漳州)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45	-	-	45	非经营性往来		
	青岛啤酒(九江)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22	-	-	22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 其附属企业	北京青岛啤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125	-	-	-	1,125	酒款(说明 2)
	青岛啤酒(广州)总经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	-	-	(1)	-	酒款(说明 3)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31,762	21,046	440	(41,204)	12,044		

本汇总表已于2021年3月26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黄克兴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于竹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秋燕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续)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件

说明:

- (1) 系本公司为了支持各控股子公司的经营, 通过银行或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啤酒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其提供的委托贷款,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明细如下:

子公司名称	单位: 万元
青岛啤酒(蓬莱)有限公司	<u>5,850</u>

- (2) 自 2002 年度以来, 本公司与该联营企业已无业务往来。本公司预计款项难以收回, 以前年度已对该笔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3) 为应收联营企业的长账龄应收账款余额, 以前年度已经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本年度已全部收回。